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特别提示: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和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-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- 1、会议召开情况
- (1)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: 2021 年 6 月 8 日下午 14:30 时: 网络投票时间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8 日上午 9:15-9:25, 9:30-11:30,下午 $13:00\sim15:00$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 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1 年 6 月 8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 - 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本公司会议室。
 - (3) 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。
 - (4) 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 - (5) 主持人: 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彭锋
- (6)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 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 - 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6 人, 代表股份 248, 863, 480 股, 占公司有 表决权总股份的 41.97%。

其中: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 名, 代表公司有表决 权股份 136, 115, 188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.96%;参加本次股东大 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表 12 名, 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12,748,292 股, 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.0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季猛、 宿扬帆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,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-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- 1、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 反对 335, 3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2、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 反对 335, 3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3、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反对 335, 3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4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 反对 335, 3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5、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公司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4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6%; 反对 339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4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196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6%; 反对 339, 300

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.94%;弃权0股。

6、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123,586,892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3%: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27%: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 反对 335, 3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关联股东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,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4,941,288 股。

7、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 反对 335, 3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8、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反对 335, 3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9、关于增补李百成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48,528,18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87%; 反对 335,300 股,占表决总数的 0.13%; 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, 200, 4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 09%;反对 335, 3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 91%; 弃权 0 股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季猛、宿扬帆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,进行了现场

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